

证券代码：831614

证券简称：合富新材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2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蒸夏路 565 号 3 幢一楼会议室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管明贤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35,825,53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1.25%。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钟其可代表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与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合富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1）及《合富新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部门根据 2024 年经营数据，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

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5 年财务工作的合理预计，总结形成了《合富新材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董事会决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合富新材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

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99,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管明贤、白雪红、上海合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度对外借款授权》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借款效率，减少借款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2025 年度拟向相关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借款（包括但不限于长期借款、短期借款、票据贴现等）用于日常经营，在公司融资借款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5000】万元（含【15000】万元），授权公司董事会审批。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上海合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上海合富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出具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

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核销应收账款坏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已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合富新材 202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825,537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王智 俞大维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集人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格、有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 经与会董事、股东签字确认的《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上海市海华永泰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合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23 日